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4-023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9,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31050283360000000154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

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同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